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